

# 囊谦县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3月30日在囊谦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上

囊谦县财政局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县十五届人大七次会议审议，并请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宝贵意见。

## 一、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县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县人大各项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支持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坚决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 （一）2020年预算收支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067万元，完成年初目标任务3329万元的122%，比上年3102万元增收965万元，增长31%。其中：税收收入1251万元，比上年1113万元增收138万元，增长12.4%；非

税收收入2816万元，比上年1989增收827万元，增长4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8863万元，比上年减少134122万元，下降41%。其中：一般公共服务17248万元，下降30%；公共安全5031万元，下降9.7%；教育30906万元，下降52%；科技文化体育与传媒2038万元，下降73%；社会保障和就业36191万元，增长2.5%；卫生健康15700万元，增长4.9%；节能环保7371万元，增长109%；城乡社区6111万元，下降84%；农林水56546万元，下降43%；交通运输2008万元，下降38%；资源勘探信息支出2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679万元，增长167%，住房保障支出7087万元，下降5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44万元，增长1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25万元，下降87%，债务付息支出945万元，商业服务支出4万元，金融支出9万元。部分支出项目下降主要原因是，受中央、省州相关政策调整，部分专项补助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 2.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067万元，比上年完成数3102万元增长3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19059万元，一般债务收入4387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93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228806万元。剔除发行的再融资一般债券3000万元，实际总财力225806万元，比上年下降97179万元，下降4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各项项目专项比上年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8863万元，下降41.5%，上级上解支出2506万元，债务还本支出3000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256万元，结转下年支出32181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3. 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县总收入6219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5928万元，上年结转291万元，支出4558万元，结转下年1661万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根据2020年实际执行情况，我县无地方政府投资及实现收益的地方国有企业，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支出。

**5.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我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总收入6921万元，其中，当年收入2841万元，增长11%，上年结余4080万元。城乡居养老保险支出1020万元，年终累计结余5901万元。

以上各项收支数据待州财政局批复决算后，会有一些变化，届时向县人大依法报告相关事项。

**需要说明的问题：**一是省政府州政府印发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后调整省州和县收入划分改革推进方案，决定从2020年1月1日起，将省州级原从分享的税收，全部缴入县级国库，年终通过两级结算上解省级州级收入。二是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0年全县共发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4387万元，年末政府债券余额为32651万元，全部为一般债券。

**(二) 落实人代会预算审查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1. 强化资金保障，支持疫情防控取得积极成效。**面对来势汹汹的疫情，我县闻令而动、听令即行，按照县委的决策部署和统一指挥，迅速制定相关政策，全力做好经费保障，统筹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力保障经费需求。**加快资金拨付使用，累计下

达资金 4087.97万元，统筹用于抗疫支出，确保人民群众不因担心费用问题而不敢就诊，确保不因资金问题而影响医疗救治和疫情防控，全力推进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

**2. 加大统筹力度，财政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坚持把抓收入、增总量作为财政工作的中心任务，既注重向内挖潜、又积极向外借力。**抓好地方收入组织。**深入分析疫情、经济运行、减税降费等对财政收入的影响，加强与执收部门的沟通对接，强化收入预期管理和依法征收，保持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加大资金资产盘活力度。**进一步下达盘活存量资金，收回连续结转两年以上资金和项目净结余，促进沉睡资金尽快发挥效应。**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支持。**紧抓重大政策机遇，深入挖掘利好因素，加大汇报衔接力度，全年共争取各类上级补助214707.3万元，争取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1387万元，协调落实北京对口支援资金5067万元。

**3. 加大政策对冲，积极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加强宏观经济运行研判分析，打好财政政策“组合拳”，有力有效应对经济下行以及疫情冲击影响。**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好个人所得税改革政策，配合国家推进深化资源税、增值税改革，做好地方税政工作，健全地方税体系。**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综合运用“压、收、调、禁”措施，进一步完善过紧日子政策体系，会议、培训、差旅、公务接待费支出再压减，大型活动支出再压减，对受疫情影响无法实施、前期准备不充分的项目预算应调尽调，对超标准超范围人员类保障政策应禁尽禁。**落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将上级财政下达的直达资金及时分解下达，并通过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推动资金快速精

准投放到第三方，切实发挥了惠企利民的目的。

**4. 精准聚焦发力，推动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成就。**全面贯彻县委决策部署，加大投入、精准施策，全力保障打好“三大攻坚战”。**围绕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积极争取上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8755.24万元，落实县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610.51万元（较上年增长10%），重点向深度贫困地区倾斜，支持实施“补针点睛”行动，着力解决了“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围绕推动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全面落实生态奖补政策，加快生态保护修复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统筹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综合防治以及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围绕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全年共偿还债务4431.2万元，其中：政府债券债务付息945万元，隐性债务还本2855.2万元，隐性债务付息631万元；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把握好防风险和促发展间的关系，健全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切实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存量，做好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工作，加大对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的查处问责力度，从严整治举债乱象。

**5. 优化支出结构，民生保障水平稳步提高。**坚持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相协调，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政府承诺的民生实事工程全面完成。**扩大就业创业。**落实高校毕业生、困难群众等重点群体就业补助，支持职业技能提升，着力缓解就业结构性矛盾。**支持教育发展。**落实各阶段学生资助政策，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提高社会保障水平。**调整提高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以及城乡居民

养老金水平，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准备期养老金清算。持续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水平。**推进健康囊谦建设。**加快推进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及体系建设，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人均补助标准提高。**保障社会和谐稳定。**支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重点人员排查帮扶管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保障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

6. **压缩一般性支出，全力保障重点工作的开展。**2020年在县级财力十分有限的情况下，县财政采取一切措施，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2020年财政用于保障重点工作支出共计24548.88万元，主要有：发放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奖金3022万元，上划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3056万元，上划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助1683万元，征地拆迁费用535.7万元，各类城乡义务教育县级配套608.3万元，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资金851.22万元，三江源教育补偿850万元，教师绩效考核奖金158.8万元，班主任津贴140.28万元，教师节经费43万元，校园防疫物资购置经费31.9万元，中考经费36.5万元，维稳经费50万元，虫草经费50万元，村寺并联治理经费30万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50万元，看守所经费30万元，疫情防控专项经费100万元，老年村医补助14万元，疾病预防控制经费90万元，食品药品监管经费60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配套77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345.38万元，公益性岗位县级配328万元，三支一扶县级配套70万元，一次性抚恤金556万元，敬老院管理及伙食补助158万元，特困供养人员配套161万元，高龄老人配套580

万元，一次性退休费20万元，义务植树项目资金200万元，环境整治及监测经费230万元，三江源草原日常管护经费1650.24万元，三江源生态移民燃料补助1546.8万元，三江源生态移民困难补助2902万元，湿地管护员补助75.6万元，草原森林防火经费25万元，村级经费241.5万元，村级换届选举工作经费21.5万元，卸任村干部补助40.16万元，支农资金318.5万元，社区人员工资291万元，社区运转经费46.4万元，人员经费1298.4万元，公用经费860万元，车辆经费86万元，污水处理厂运行监测费等191万元，各类文化活动经费53万元，融媒体中心运营管护费100万元，河长制经费20万元，第七次人口普查经费70万元，十四五规划编制费50万元，雪灾救灾经费214万元，安全生产应急经费18万元，乡镇武装正规化建设经费27万元。

**7. 深化体制改革，财政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县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强化责任担当，认真落实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坚持用改革的思路解决问题、破解难题，持续推进各项改革，有效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深化预算改革。**进一步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明确部门预算编制主体责任，按照“零基预算”要求，不断完善和优化预算编报等财政业务管理系统，对预算项目进行精细化管理，加强预算编审工作，有效提高了编报质量和效率。**二是强化预算执行。**严格执行人代会批准的政府预算，硬化预算约束，落实各部门预算执行的主体责任，严格控制预算追加，加快专项资金、民生资金拨付进度。完善政府采购管理，加强事前评定和事中、事后监督检查，强化政府采购执

行，规范资金支付、强化合同管理，规范采购行为。三是推进预算绩效。进一步健全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部门绩效理念，绩效管理工作步入常态化，开展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部门重点支出绩效评价为重点的考评工作，倒逼部门增强自我约束，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起了全过程绩效管理新机制。四是实施集中支付改革。健全完善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强力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使财政资金管理更加透明、有效。五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规范举借行为，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将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管理，及时向人大报告，接受监督。六是加大预算信息公开力度，注重制度建设和抓落实并举，制定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模板，定期开展抽查，所有政府和部门预决算报告及相关报表都进行公开，并附有解释说明。七是积极有效实施财政监督。进一步加强会计继续教育培训，切实提高了单位会计财务水平，认真组织开展会计监督、预决算公开等检查及“小金库”专项治理“一卡通”治理工作，坚持依法依规定性处理，切实维护了财经纪律，保障了资金安全。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统揽全局、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和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各部门齐心协力、共同奋斗的结果。与此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新的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入增速放缓，刚性和重点支出需求有增无减，财政兜底养老压力逐步显现，偿债压力巨大，财政收支矛盾日益加剧；预算标准体系建设还不健全，一些部门依然存在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打“折扣”，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尚未得到有效落实；一些领域支出结构固化僵化，前期工作不扎实导致“资金等项目”，资金紧张与资金沉淀矛盾并存；财政干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的能力不足，理财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研究解决。

## 二、关于2021年全县预算草案

### （一）2021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2021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省委十三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实施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财政资金资源统筹，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支出效率；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紧跟中央税制改革步伐，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抓实政府隐性债务化解，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谱写富裕文明和谐美丽新襄谦建设新篇章提供坚强财政保障，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依照上述指导思想和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预期，2020年全县财政预算草案，具体编制情况如下：

### （二）2021 年收入和支出安排情况。

依照上述指导思想和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预期，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统筹

安排如下：

### 1. 一般公共预算。

年初总财力129653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113192增加16461万元，增长14.5%。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332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4555万元，上年专项结转32181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256万元，省州财政提前下达专项预告17332万元；剔除上年专项结转和省州财政提前下达专项以及上解省州级收入后，实际可用财力79158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29653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113192增加16461万元，增长14.5%，具体安排为：一般公共服务20806万元，增长53%；公共安全5149万元，增长4.5%；教育21619万元，增长9.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133万元，增长194.6%；社会保障和就业15177万元，下降2%；卫生健康11068万元，增长45%；节能环保3623万元，增长83%；城乡社区4675万元，增长54.7%；农林水32917万元，增长0.7%；交通运输2433万元，增长159%；住房保障4370万元，下降47%；自然资源气象等483万元，增长7.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18万元，增长435%，商业服务支出500万元，预备费120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500万元，其他支出982万元。

汇总2021年部门预算，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5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保持不变。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我县总收入安排1661万元，全部为上年专项结转，支出安排1661万元。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今年我县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总收入8691万元，其中，当年收入2790万元，上年结余5901万元。支出2135万元，年终累计结余6556万元。

### （三）2021 年重点支出情况。

为保障各方面合理支出特别是中央和省州县委决策部署的落实，我们重点坚持和把握了以下五个方面：**一是**足额安排各项人员支出。**二是**全面落实有明确要求的民生提标扩面政策。**三是**全力保障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事项、重点领域任务。**四是**统筹考虑各地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诉求。**五是**合理保证部门事业改革发展所需资金。重点支出安排如下：

1. **支持社会安全稳定方面**，安排资金6167万元，其中县本级5466万元，上级补助 701万元。具体为：**公共安全支出5149万元**，支持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财政支持政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18万元**，支持自然灾害救助、安全生产和消防应急救援等，提高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和自然灾害防御水平。

2. **支持基本民生方面**，安排资金49997万元，其中县本级38222万元，上级补助11775万元。具体为：**教育支出21619万元**，支持从学前教育发展，教育现代化建设、薄弱学校改造计划，落实三

江源教育补偿、中小学公用经费、中小学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177万元，支持大学生等重点困难群体就业创业，全面落实社保基金财政补助、特困人员供养、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优抚对象安置等政策，支持完善养老服务、高龄补贴等社会福利制度，做好军转及退役士兵待遇保障。卫生健康支出11068万元，持续推进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救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补助政策，支持重大传染病防控、中藏医药事业发展、计划生育服务等工作。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133万元，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实施囊谦景区项目及达那寺文物库房建设等文物保护单位。

3. 支持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方面，安排资金3623万元，支持三江源生态保护和建设，落实三江源生态移民困难补助、三江源生态移民燃料补助，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经费等。

4. 支持城乡协调发展方面，安排资金35350万元，其中县本级5501万元，上级补助29849万元。具体为：农林水支出32917万元，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统筹推进农牧业生产、退牧还草、林业改革和水利发展，落实农业综合改革等各项补助政策。交通运输支出2433万元，支持市政道路建设、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等。

### 三、切实做好2021年财政工作

（一）坚持下先手棋、打主动仗，进一步提高财力总量和收支质量。始终把抓好收支管理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努力实现财力总量和收入质量同提升。抓好上级补助争取。准确把握十九届五中全会、

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等政策机遇，深着重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政策”、专项转移支付“项目”上做实做细文章，确保上级各类补助稳定增长。积极争取上级新增债券额度，弥补重大项目建设和补短板领域资金需求。**加强地方收入组织。**加强对收入形势的预测和分析研判，推动完善征管方式、提高征管效能，确保依法征收，实现应减尽减、应收尽收。充分利用国家赋予的税政权限，完善相关地方税政策，努力“开源增收”。**提升预算支出效益。**落实“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加强预算审核和执行监测，确保“三保”不出问题。落细过紧日子要求，持续严控一般性支出，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平均再压减。打破基数概念和预算支出固化僵化格局，按照零基预算理念，根据实际需要和财力可能妥善安排各领域的支出。加快支出进度，健全完善支出形势分析、通报、督导等机制，确保资金更好发挥即期拉动效应。

**（二）坚持聚焦重点、抓住关键，进一步增强经济活力和发展动力。**围绕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点和关键环节，持续加大重要政策、重点方向、重大工程投入力度。**围绕坚持生态环保优先，**巩固提升三江源等区域生态治理成效，加强国土整治和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持续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围绕保障重大项目实施，**聚焦新基建，保障水利、交通、能源、信息、城镇、产业优化升级、生态建设及民生改善等方面需求，支持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按照滚动预算要求，多渠道筹措资金，将重点项目规划、年度资金需求与财政预算保障能力相对接，建立项目资金梯级保障、跨年度平衡机制。

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扎实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完善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政策，保持财政支持政策和资金规模总体稳定，重点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重、乡村振兴底子差的地区倾斜。围绕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非公经济和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等措施，落实减税降费、信贷风险补偿、普惠金融等政策，完善财政扶持企业方式，增加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活力。发挥财政金融政策合力，落实信贷风险补偿、普惠金融等政策，进一步完善征信、推进增信，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着力增强金融服务“小微”“三农”实体经济活力。

**（三）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进一步加强民生保障和规范管理。**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健全完善基本民生保障体系，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强化就业保障能力。**统筹用好就业补助、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失业保险基金等资金，加大对重点群体就业的帮扶力度，提升劳动者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加大学前教育财政投入，支持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改善贫困地区办学条件。**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立社保待遇调整机制，稳步适度提高各险种待遇水平。积极争取上级支持，确保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支持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继续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和退役军人安置保障等工作。**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支持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继续加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支持深化公立医院综合

改革。规范民生支出管理。坚决落实国家统一出台的民生政策，加强民生政策事前论证评估，建立民生支出清单管理制度，完善民生支出预算管理，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对评估认定不具备实施条件或存在风险隐患的民生政策一律不再实施，切实增强财政运行可持续性。

**（四）坚持建章立制、强基固本，进一步提升管理动能和监督效能。**严肃财经纪律，健全对财政资金管理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加大财政监督管理，努力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管理制度落实。**结合《预算法实施条例》，全面清理与上位法不一致的规章制度。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办理预算调整调剂事项，切实维护预算的法律权威。**做实预算绩效全程管理。**聚焦事前、事中、事后各环节，严把绩效目标审核，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强化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资金安排的实质性结合，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促进资金配置和使用的良性互动。**严格政府债务规范管控。**全面落实“借、用、还、管、控”全过程管理规定，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坚决制止违规举债及担保行为，严禁虚假化债，严防处置风险的风险。债券资金优先支持在建续建工程，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不得偿还债务。进一步加强债券资金项目库建设，做好要素保障，着力解决“资金等项目”等突出问题。**依法依规开展财会监督。**建立健全以政府部门财会监督为主导的体系框架，加大财会监督与其他监督的贯通协调，规范财会监督秩序，提升监督效能。推动会计准则高质量实施，进一步加强会计审计监管。强化财政干部能力建设，加大业务指导和教育培训，提升财政干部运用最新理论、政策推动财政改革发展，以及依

法理财、科学理财的能力。主动接受人大和社会监督。落实向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政府采购、政府债务等信息。健全服务代表委员工作机制，加强财政工作情况通报和财税政策宣传，不断提高建议提案办理质量。积极配合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推动人大对财政预算编制、执行的全过程监督。

各位代表，2021年我县财政工作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党中央、省州县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和要求，牢记职责使命，不断开拓进取，全力以赴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确保“十四五”开好局，推动新囊谦建设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做出更大贡献！

试用水印